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000632

公告编号:2016-16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股东林伟传统、林明正、任日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东减持情况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林伟传统先生、林明正先生、任日明先生(以上股东同林德先生控制,为一致行动人,以下合称“大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任日明先生于2016年4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2,961,3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3%;减持后,任日明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林伟传统先生、林明正先生、任日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108,8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6%。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林伟传统	无限售流通股	0	0	0	0
林伟正	无限售流通股	23,108,838	4.93%	23,108,838	4.93%
任日明	无限售流通股	22,961,359	4.93%	0	0
合计		46,070,197	9.89%	23,108,838	4.9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大股东的减持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2015年7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维护股价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45),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大股东未作出上述承诺,在此期间亦未减持公司股票。

3.大股东未做出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公告编号:2016-020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6-014,2016-017,2016-018)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将在中介机构现场尽职调查结束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收购事项的相关议案并组织具体实施,双方通过通力合作,向市场供应最佳性价比的产品,为双方创造最大的商业价值。

特此公告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临2016-015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发行了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现将发行申购、配售、分销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发行利率	票面为发行日1期shibor+0.658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合营申购家数		5家	合营申购金额		30.8亿元
最高申购价		4.50%	最低申购价		3.30%
有效申购家数		3家	有效申购金额		13.9亿元
簿记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300450

证券简称:先导智能

公告编号:2016-024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14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4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继续停牌公告》,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1日至2016年3月23日起暂停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3月25日、2016年4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前述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目前,本次交易涉及的进一步尽职调查、对收购资产的审计及资产评估工作正在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为防止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继续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16-024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液晶”)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城投”)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及《股权回购协议》,合肥城投以21,000万元对合肥液晶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合肥市新站区彩虹液晶玻璃G8.5液晶基板玻璃生产线项目,投资期限10年。投资期限届满时,由合肥液晶公司以减资方式或本公司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

本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肥城投的基本情况

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2月,注册资本180,000万元,是经合肥市人民政府合政秘[2001]77号文批准,合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合政秘[2001]6号文授权经营的国有独资公司。合肥城投公司系合肥市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平台之一,承担着对授权经营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进行资产管理、资本运作及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行投融资的职能。截至2013年12月31日,合肥城投公司总资产364.80亿元,所有者权益167.75亿元。

二、本次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期限及持股比例

合肥城投拟以现金21,000万元对合肥液晶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款一次性或分期缴付。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液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	增资后	增资后	增资后持股比例
彩虹集团	500	0	500	500	0.25
陕西彩虹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81,500	0	18,1500	18,1500	89.40
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21000	21000	21000	10.36

3.投后管理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城投不向合肥液晶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会将是最高权力机构。

4.投资回收

项目建议期届满后,合肥液晶以减资或本公司回购方式实现投资回收。

项目建议期届满后,合肥液晶按下列计划履行减资程序:

序号 日期 减少的投资额(元/标的股)

1	2024年2月28日	10000万元
2	2026年2月28日	11000万元

5.投资收益

在投资期限内,合肥液晶公司每年向合肥城投支付平均年化收益率

1.272%的投资收益,通过现金分红等方式实现。

项目建设期为1年,投资收益自建设期起始之日起开始计算,建设期内合肥城投的投资收益有权在建设期届满后1年内连同建设期后投资收益一并收取。

如果合肥液晶公司未分红或合肥城投每一年度实际获得的投资收益率低于1.272%,本公司应以可行且合法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溢价等)予以补足,以确保其实现预期的投资收益目标。

6.投资回购

(1)回购价格与支付

目标公司股权的回购价等于《投资合同》项下的增资款项,即人民币

21,000万元。

(2)付款时间:本公司方按下表回购日之前3个工作日将回购价款足额支付至合肥城投指定账户:

序号	回购日	股权回购款
1	2024年2月28日	10,000万元
2	2026年2月28日	11,000万元

7.对本公司的影响

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本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5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编号:临2016—023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新能源物流车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协议仅代表双方已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事项,还需双方另行协商后达成一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协议为双方自愿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待观察。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河南一微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高新区长椿路11号Y20幢1单元3层3号

法定代表人:王国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4年05月09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汽车泡售